

臺北市立美術館 2018第5屆X-site計畫 徵件簡章

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

主辦單位：臺北市立美術館

一、計畫宗旨

- (一) 結合建築與當代藝術，在北美館的 TFAM 廣場展開臨時性建築空間的思考與創作，吸引人群帶動廣場公共性。
- (二) 面對全球環保潮流及環境議題，鼓勵建築的在地實驗精神，提出對基地環境合宜的創新構築工法、材料運用及藝術表現等。

二、申請資格

【提案階段】

- (一) 提案團隊負責人須具備中華民國國籍，團隊其他共同創作者不在此限。
- (二) 提案負責人以提送一案為限。
- (三) 提案團隊主要成員之一須具備建築相關背景與工作資歷，其它成員可包括設計師、藝術家或建築系所師生等。

【複選階段】

- (四) 提案團隊須為政府合法登記之公司、團體、工作室或建築師事務所，此為獲選後之簽約對象；資格屬性範圍為建築、室內設計、藝術相關領域，於複選階段提交立案證明影本（蓋大章），無法提交者即喪失資格。

三、展期：暫定 2018 年 4 月 28（六）日至 7 月 15 日（日）止。

四、經費

預算額度新台幣 350 萬元（含稅），依藝文採購辦法辦理。

五、主題說明

X-site 計畫每年藉由不同團隊的創意思考，期望能激發對於基地精神與空間的未來想像；同時，從美術館廣場、建築、當代藝術、展覽等視角，研究跨域結合的可能性。

美術館更新是一項全球性的議題，不只是硬體的修繕，也鋪陳美術館營運的未來性；臺北市立美術館成立 33 年，亦面對同樣的

挑戰，並於2017年9月中旬起依更新工程進度預計休館8個月。為此，第四、第五連續兩屆提出「關於工務所的行動研究」(In Progress)，作為整合當代藝術、建築、公共性議題、推廣教育等跨領域的人文研究計畫，以回應美術館刻在進行的硬體修繕的議題。本屆為期10週的X-site將發生於休館期間，作為乘載美術館精神的實踐地，是一個轉換與過渡的象徵；透過實驗及探索，將表現對於美術館更新工程「工務所」協作、功能性與過程性的思考，並提出工程美學的辯論。

為了符合基地條件與工務所的精神，第五屆提案者的概念設計，須能挑戰下列計畫目標：

1. 一個既是「工務所」又是「美術館」的另類象徵或隱喻空間，同時具有功能性及美學性。
2. 免受日晒及風力影響的遮蔽系統，可以提供停留、聚集、體驗、討論的空間。
3. 建築計畫可以整體或數個單元組合來呈現，是實驗性創作和構築工法的想像和展開，同時兼顧材料經濟性、公共安全性及過程性美學。
4. 演繹「行動研究」的方法論，從第四屆的方案展開第五屆的演進、批判或對話，形成動態事件/場域，並發揮美術館硬體修繕的教育意義。

六、基地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本案廣場基地為樓板層，貨運車不得行駛至廣場，為避免漏水等問題不宜承載過重或任何直接釘打。廣場之樓板承重數據為每平方公尺360公斤(360kg/m²)。
- (二) 作品展期達10週，因北面廣場無其他可庇護之建物阻擋風力，材料及結構須考慮其堅固、耐候、不易破損及民眾參與時的安全性。請因應地形需求提出「自由站立」(free standing)結構，具有對颱風、地震及瞬間風力7級以上的承受力，得經結構技師簽證負責其安全性，並於細部設計階段提供之。
- (三) 本館位於航道下，廣場限高15.94公尺，提案設計之高度不得超出本館建物。
- (四) 廣場因靠近本館入口大門，並緊鄰「故事館」餐廳入口，因此提案作品規模與尺寸，不得妨礙兩者之公眾進出。
- (五) 本屆施工期，廣場上同時有藝術家王文志臨時性作品《庇護所》展出至2018年4月1日止卸展移除。本屆提案團隊設置範

圍若與此處重疊，請評估並規劃部分工程分階段施工，錯開卸佈展重疊期，以利工事進行。廣場平面示意圖請參考附圖。

- (六) 佈卸展施作及拆除之地點及行經路線，均需全面鋪設樓板地面保護材料；以及依本館評估，對施作範圍內兩件展示中雕塑作品（朱銘、李再鈺）採取保護措施。
- (七) 須訂定「緊急應變管理維護計畫」，遇有緊急狀況或異常天候致作品損傷或有公共安全之疑慮時，立刻派員到場處理。

七、企劃書

- (一) 提送紙本資料一式 8 份，及該份資料電子檔光碟 1 份；紙本資料以 A4 格式及雙面列印，圖表可折頁；電子檔以 PDF、圖表另以獨立 JPG 檔案存入。
- (二) 請繕打附表一~四，提案資料應包括下列內容，請依下列次序裝釘於提案企劃書內：
 1. 基本資料表（附表一）
 2. 提案說明表（附表二，簡述主題、理念、構想、特色說明、場地規劃）。
 3. 規劃設計圖說明（包含作品形式、尺寸、重量、材質、數量、以及製作與設置方式、施工計畫等）並檢附足夠說明之表現圖面（如平面、立面、剖面、透視圖）。
 4. 夜間照明計畫。
 5. 預算支出明細表（附表三）。
 6. 工作流程及進度規劃表。
 7. 團隊成員名單（附表四，含主要成員學經歷及背景資料，過去經驗及參考作品提示等。）。
 8. 平日及「緊急應變管理維護計畫」。

*實體模型：提案團隊若有需要以模型、或其它展示方式、材料樣本等向評選會議進行說明時，請於進入複選階段後，於簡報當日自行攜帶前往。

八、收退件方式

- (一)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**2017 年 09 月 29 日（五）** 止，收件截止日以郵局郵戳為憑；親送（含快遞）請於送件截止日當天下午 5:00 前送達。郵寄及親送地址：104 臺北市中山北路三段 181 號 推廣組，並於信封註明「**2018 X-site 計畫送件**」。
- (二) 請至本館官網下載本簡章及相關表格。

- (三) 提案團隊所遞交之提案資料，本館不予退件，將於評選結束後統一銷毀。

九、徵選方式

- (一) 選出一名獲選團隊執行本案計畫。
- (二) **資料審核**：提案資料齊備者即進入以下二階段評選。
- (三) **二階段評選**：
由本館聘請相關專業人士約 7 名，組成評選會議進行。評選過程依行政程序法第 32 條相關迴避規定辦理。
初選：評審團評選企劃書，通過初選者即進入複選。
複選：進入複選的團隊必須親赴現場向評審團進行簡報（中文為主）。由提案負責人與成員說明及答詢（最多 3 人），時間以三十分鐘為限（含問答時間），說明企劃書內容與企劃執行方式。簡報缺席視同棄權。
- (四) 初選結果、複選時間及進入複選團隊，將公告於本館網頁及 Email 通知（暫定 10 月）；未獲選者不另行通知。
- (五) 複選最後結果以書面和電話通知團隊，並公告於本館官網（暫定 11 月）。

十、關於獲選團隊

【關於提案設計】

- (一) 獲選團隊與本館之相關權利義務，自入選即開始。為了對裝置基地之環境安全考量，本館對於獲選的提案內容保留最終決定權，須待評選委員組成之「提案細部設計」工作會議通過後定案。
- (二) 提案作品須為首次提案及發表。

【關於撥款和稅務】

- (一) 本案屬於勞務採購，獲選後須經評選委員組成之「提案細部設計」工作會議通過，並依政府藝文採購法簽約，分期撥款。因故未完成或拒絕簽約者視同放棄資格。
- (二) 本案依一般規定扣稅（含印花稅）。
- (三) 簡章如未盡事宜，於合約明訂之。

十一、評選標準

	評選項目	評選子項參考	配分
1	提案構想與藝術表現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設計說明：含1)主題、2)創作理念、3)工法、4)技術、5)材料（包括替代性材料、輕型材料、或傳統自然材料賦予新觀念）、6)照明、7)其他。• 永續、環保、材料經濟學概念。• 空間配置與公共性。• 美學與藝術表現。	40
2	監造與執行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含工作流程、施工進度、可行性、平日及緊急應變管理維護計畫。	20
3	專業能力與實績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計畫負責人及主要成員相關工作實績、經驗、學歷、經歷及專長等。	15
4	經費分配合理性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經費預估與分配的合理性（該項未附者，該評分項目不予計分）	15
5	簡報答詢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報告之完整性與嚴謹性• 答詢之確實性與合理性	10

十二、徵選備註說明

本勞務採購之預算如未獲議會通過或部份刪減以致無法執行時，本館得以書面通知廠商終止或解除部份或全部契約。

十三、詢問電話

(02) 25957656 承辦人：黃秀琳，分機：314

電郵：sioulin@tfam.gov.tw

表件下載網址：www.TFAM.museum

臺北市立美術館 2018 第 5 屆 X-site 計畫

基本資料表 (附表一)

提案計畫名稱	中文：		
	英文：		
團隊名稱	中文：(*自由命名，得與獲選後簽約的立案公司不同)		
	英文：		
	市話		
	傳真		
	E-mail		
地址	(郵遞區號)		
聯絡人資料	姓名	市話	
		行動	
	職稱	傳真	
		E-mail	
	地址	(郵遞區號)	
<p>一.企劃書清單：</p> <p>(如簡章所列至少 9 項，請勾選註記，由主辦單位核對)</p> <p>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基本資料表 (附表一) 6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團隊成員名單 (附表四)</p> <p>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提案說明表 (附表二) 7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工作流程及進度規劃表</p> <p>(附表一、二裝訂於企劃書首 2 頁) 8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平日及緊急應變管理維護計畫</p> <p>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規劃設計圖說明 9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提案負責人身分證影本</p> <p>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夜間照明計畫 10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其他：_____</p> <p>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預算支出明細表 (附表三)</p> <p>二.企劃書份數：共 <u>8</u> 份，光碟(企劃書電子檔)：共 <u>1</u> 張。</p>			
提案負責人 簽名及蓋章			

臺北市立美術館 2018 第 5 屆 X-site 計畫

提案說明表（附表二） *本表如不敷使用請另以 A4 紙張補充說明

團隊名稱	中文： 英文：		
提案計畫名稱	中文： 英文：		
尺寸 m	L:	x W:	x H:
總負重 kg		每平方公尺 平均負重(kg/m ²)	
主要材料			
1. 提案創作簡述(含主題、理念、構想、特色說明等,中文書寫約 300-500 字,完整內容於企劃書另外圖文呈現)：			
2. 設置規劃簡述(含材料、施工方式、規模尺寸等,中文書寫約 300-500 字,完整內容於企劃書另外圖文呈現)：			

臺北市立美術館 2018 第 5 屆 X-site 計畫

預算支出明細表 (附表三)

*如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

預算項目	預算細目	單價	數量	總計	預算說明
人事費					
事務費					
業務費					
維護費					
旅運費					
材料費					
設備費					
其他					
總計					

備註：

- (1) 預算額度 350 萬(含稅)，請勿超出編列。
- (2) 請勿另行自籌金額或贊助。

參考：預算項目說明

填寫預算表時，請參考以下各類預算項目分別填寫，並視實際支出內容，參考選用屬於各項目之適當預算細目。

一、人事費為薪資或酬勞性費用，例如：

計畫與設計等授權使用費（請詳述設計項目，如燈光設計或佈景設計等）、工作費（請分列各相關人員，如技術人員、管理人力等）、翻譯費、編輯費、國外生活補助費、國外日計生活費、顧問費……等。

二、事務費為處理一般事務所發生之費用，例如：

保險、稅金、簽證費……等。

三、業務費為實施特定工作計劃所發生的費用，例如：

郵電費、設備租借費（請分列各相關設備，如佈景、服裝、道具、音樂、燈光、音響等）、攝錄影費、裝裱費、版權費、茶點費、資料費、展品租借費……等。

四、維護費為器材或設備之修繕或養護費用，例如：

施工維護費、設備維護費、道具維護費……等。

五、旅運費為因計劃公出之車資及旅費或公物搬運費，例如：

機票費、證照費、機場稅、車資、餐費、住宿費……等。

六、材料費為設置所需之材料、器材或物料配件，例如：

創作材料、攝影材料、展演裝置材料、電腦磁片、錄影音帶包裝材料、建築材料、幻燈片底片……等。

七、其他

※預算支出明細表（填寫舉例）

預算項目	預算細目	單價	數量	總計	預算說明
一、人事費	專案工作人員	00,000	4 人		
	施作人員	00,000	10 人		各類技術人員之薪資、臨時工作等
	授權使用費	00,000	1 式		設置概念、專業知識等
	小 計				
二、材料費	主體鋼構	00,000	150 平方公尺		
	木基座	00,000	300 平方公尺		
	塗裝	00,000	10 坪		
	小 計				

臺北市立美術館 2018 第 5 屆 X-site 計畫

團隊成員名單 (附表四)

*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

1	姓 名		出 生 日 期 (西元年/月/日)	
	現 任	單位： /職稱：		
	專 長			
	最 高 學 歷			
	重要工作經歷			
	過去作品列舉			
2	姓 名		出 生 日 期 (西元年/月/日)	
	現 任	單位： /職稱：		
	專 長			
	最 高 學 歷			
	重要工作經歷			
	過去作品列舉			
3	姓 名		出 生 日 期 (西元年/月/日)	
	現 任	單位： /職稱：		
	專 長			
	最 高 學 歷			
	重要工作經歷			
	過去作品列舉			
4	姓 名		出 生 日 期 (西元年/月/日)	
	現 任	單位： /職稱：		
	專 長			
	最 高 學 歷			
	重要工作經歷			
	過去作品列舉			

請確保上述資料正確無誤，無任何不實情事。

提案負責人 / 簽名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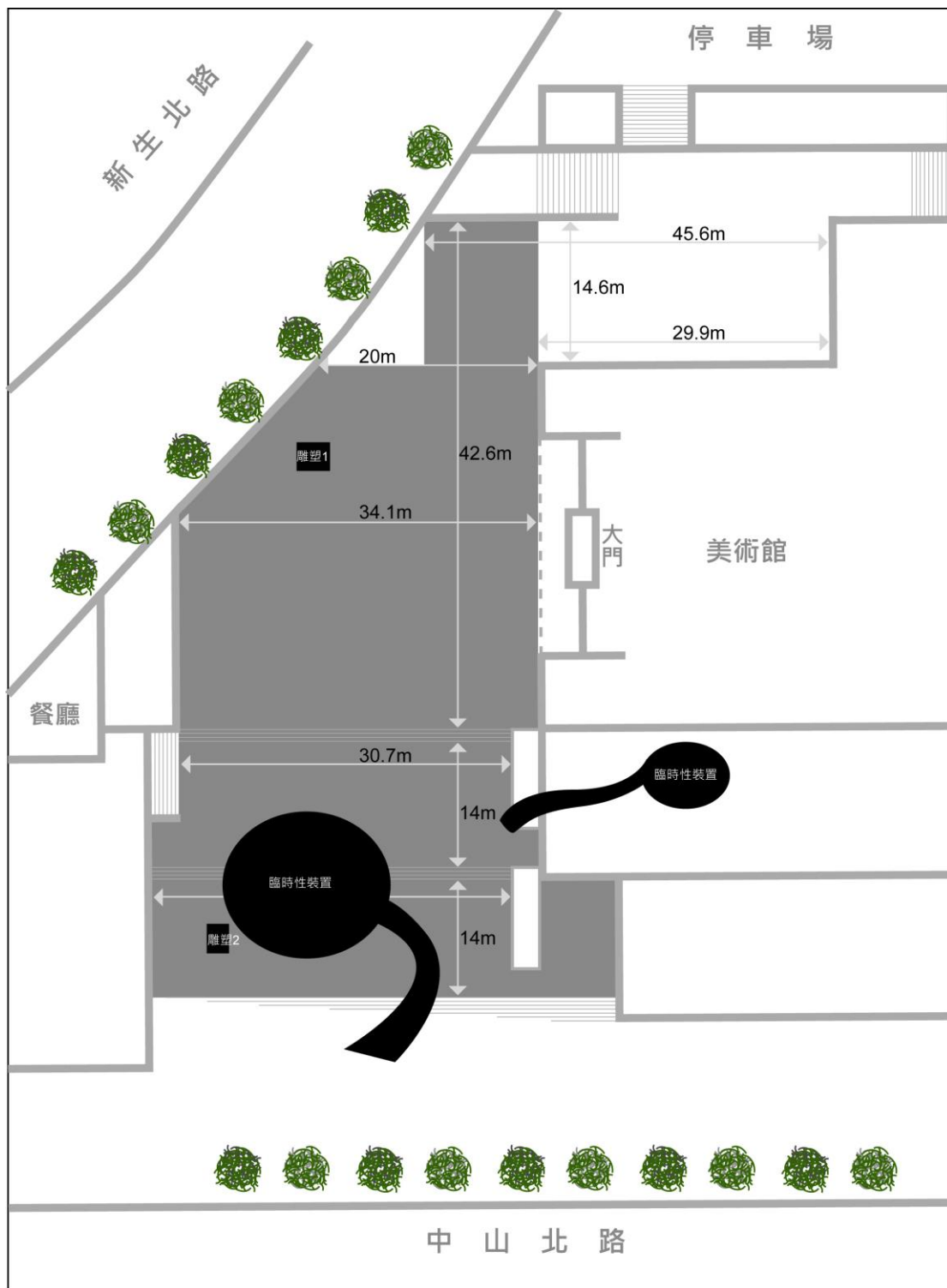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附圖：廣場平面標示圖（灰色區域為 X-site 基地範圍）



雕塑 1 (紅不讓):
創作者：李再鈞
媒材技術：不銹鋼、烤漆
尺寸：620 x 440 x 229cm



雕塑 2 (太極拱門):
創作者：朱銘
媒材技術：青銅
尺寸：210 x 275 x 375 cm

臨時性裝置 (庇護所):
創作者：王文志
媒材技術：竹、木、金屬
尺寸：預估瞭望台：8 x 4 x (h)16 M、穹頂平台：15 x 13.5 x (h)10 M

